

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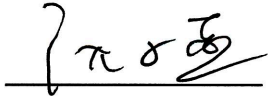
1、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中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不存在为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强制公司或子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2、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以前年度担保责任延续至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截至目前，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任何对外担保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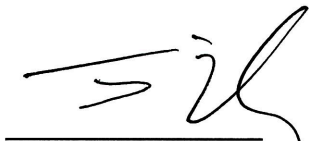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神马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



沈小燕



丁韶华



李志勇

2020年4月27日